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文件

海科教字〔2021〕38号

关于印发《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技能竞赛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院（部）、处（室）：

为进一步深化“赛教融合、以赛促教”教学模式改革,提升师生专业技能、职业素养和创新实践的能力,积极鼓励和支持师生积极参加国家、省教育厅及相关行业组织举办的各类师生技能竞赛活动,充分展示学校职业教育改革和创新发展的丰硕成果,同时为了使竞赛的组织管理工作更加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有效达到竞赛目的,特制定《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技能竞赛管理办法》,经2021—2022学年第八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执行。

附件：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技能竞赛管理办法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

2021年12月20日



附件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技能竞赛管理办法

为贯彻落实海南省高等学校教学质量改革工程建设工作有关文件精神，深化“赛教融合、以赛促教”教学模式改革，提升师生专业技能、职业素养和创新实践的能力，积极鼓励和支持师生积极参加国家、省教育厅及相关行业组织举办的各类师生技能竞赛活动，充分展示学校职业教育改革和创新发展的丰硕成果，同时为了使竞赛的组织管理工作更加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有效达到竞赛目的，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一、竞赛类别与参赛项目的确定

（一）竞赛的组别原则上分为专业技能、公共文化素养和文体竞赛三大类：

1. 专业技能大类：指紧密结合专业教育，以专业竞技、职业发展为主开展的比赛，学校有所对应的专业及学生。数学建模比赛、电子设计竞赛按此类划分，教师参加多媒体课件、微课制作、教学竞赛等按此类划分，教师参加个人从教专业相关技能竞赛等按此类划分。

2. 公共文化素养大类：指面向全校学生开展的公共素养能力的比赛，如英语写作大赛、应用文写作大赛、创新创业大赛。

3. 各项文艺、体育、书画作品评比等各类师生活动类比赛。

经教育厅等主管机关评定、认定的优秀教师、骨干教师、优秀共产党员等不在此奖励范围内。

(二) 竞赛的类别原则上分为 A、B、C、D 四类：

A 类：

1. 国际级竞赛，指由国家部委组织的国际赛项。
2. 国家级竞赛，指由国家部委组织的全国性技能竞赛。
3. 省级竞赛，指由省级厅局组织的全省性或跨省区的技能竞赛，或各经济合作区域（如华南地区）举办的区域范围的技能竞赛。

B 类：

1. 对在全国或全省有影响的行业协会、教育部、省教育厅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全国性学术团体组织的职业技能竞赛。
2. 非国家教育行政机关组织的国际赛事（3 个以上国家参赛）。

C 类：

校级竞赛，以学校名义组织的全校性竞赛，或省级以上竞赛的校内选拔赛，校级竞赛至少由 3 个教学单位的学生参赛，列为校级竞赛，可由教务处、学工处等竞赛组织部门牵头，也可由竞赛组织部门委托教学单位面向全校学生组织开展。

D 类：

院级竞赛，以教学单位名义组织的院级比赛，或省级以上竞赛的院级选拔赛，院级竞赛由各教学单位组织开展，对象为本院或 2 个学院以内的在校学生。

（三）参赛项目的确定

1. 各教学单位要培育相关专业的优势和特色项目，凡优势和特色项目优先考虑参赛，赛项选择参照《海南科技职业大学学生竞赛项目目录（试行）》。（详见附表）

2. 各教学单位依据上述标准，按《海南科技职业大学学生竞赛项目目录（试行）》撰写参赛计划及方案，报教务处等部门，流程审批。学校重点支持 A 类项目参赛，鼓励专项技能强、经验丰富、有获胜优势的 B 类项目参赛。原则上不支持目录内外赛项观摩及目录外项目参赛，如需参赛，逐级审批。目录外赛项，不能确定类别的比赛由教务处结合比赛相关信息提出等级评定意见，报分管副校长审批确定。

3. 申报技能竞赛赛项的程序如下：

（1）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通知，教务处等相关处室组织各分院（部）申报参加技能比赛项目。

（2）各教学单位须在内部遴选的基础上，提出参加技能竞赛申请。

①目录内赛项：各教学单位提交竞赛申请（含比赛组织方案、经费预算）报学校比赛相关组织部门，呈分管校领导、校长审批后参赛。

②目录外赛项：各教学单位提交竞赛申请，需提供竞赛通知、报教务处审批竞赛等级、竞赛方案、竞赛预算，呈分管校领导、校长审批后参赛。

③其他赛项：根据教师学生竞争能力的提升与发展，结合专业优势可申请参加国际类竞赛项目，赛别需报教务处审批报备。未经审批的师生自发参赛或不予审批的赛项，竞赛成果可以列入师生优秀评比考核佐证，但不予结算参赛费用及奖励。

（3）比赛结束后，凭通过审核的比赛方案、比赛总结/简报、预算表、决算表、相关票据报销比赛组织经费。

（4）凭比赛方案、课时分配表办理培训课时费结算手续。

（5）获奖项目按奖励标准及要求报销奖金。

二、参赛经费管理

（一）餐饮住宿经费标准：

序号	类型	餐饮/人/天	住宿/人/天	交通
1	省内 (海口地区)	教师 60 学生 30	0	1. 高铁二等座标准报销。 2. 自驾车按 2 元/公里标准报销。 3. 市内交通按 10 元/人/天补贴。
	省内 (海口地区外)	教师 60 学生 30	教师 150 学生 100	
2	省外	教师 80 学生 40	教师 260 学生 150	4. 教师可选择经济舱机票（5折以内）、火车硬卧等，按票价实报实销。 5. 学生参照火车硬卧票标准报销，节约归己、超支自付。 6. 市内交通 10 元/人/天补贴。

（二）耗材及固定资产

比赛需要购买的设备及实训耗材按学校固定资产、耗材采购程序进行申购。

(三) 其他

1. 对用竞赛经费购买的非消耗性材料、设备等要登记在册、专人管理，并报各学院实训中心，竞赛结束后将材料、设备交各学院实训中心管理。

2. 使用学校经费制作的竞赛作品，其知识产权归学校所有。作品由各教学单位负责妥善保管，必要时移交学校作品展厅或档案室存档。

3. 学校鼓励多方面筹措竞赛经费（如企业赞助等），须报比赛组织部门批准。

三、竞赛成绩的认定

1. 每项竞赛结束、获奖后，指导教师应及时上报获奖情况，提供文件或证书复印件（原件同时带来查验）。

2. 教师指导学生参加竞赛所得荣誉（优秀指导教师），可作为其晋职、晋级、评优的参考材料，在申报校级、省级教育教改项目、优秀教学成果奖时优先考虑。

3. 参赛未获奖项目，相关教学单位要提交说明。

四、参赛奖励

(一) 奖励对象与原则

1. 奖励对象为获奖项目参与的学生与指导教师。

2. 各项奖金按获奖文件中师生姓名平均分配，也可根据贡献大小，由领队与教学单位提出分配方案。

3. 指导教师部分奖励，如有多名教师参与的，由教学单位按

照课时费标准和获奖文件名单，由各教学单位民主讨论决定。

(二) 奖励标准

序号	对象	类别	等级	学生 奖项	专业技能 大类	公共素养 大类	文艺、体育、 书画
					奖金/项 (元)	奖金/项 (元)	奖金/项(元)
1	由学校 推荐教 职工、学 生(团 体)参赛	A	国际级	一等奖	58000	50000	30000
2				二等奖	48000	40000	20000
3				三等奖	38000	30000	10000
4			国家级	一等奖	58000	50000	30000
5				二等奖	48000	40000	20000
6				三等奖	38000	30000	10000
7			省级	一等奖	38000	20000	10000
8				二等奖	20000	10000	5000
9				三等奖	10000	6000	3000
10		B	国际级	一等奖	20000	15000	10000
11				二等奖	15000	10000	8000
12				三等奖	12000	8000	5000
13			国家级	一等奖	20000	15000	10000
14				二等奖	15000	10000	8000

序号	对象	类别	等级	学生 奖项	专业技能 大类	公共素养 大类	文艺、体育、 书画
					奖金/项 (元)	奖金/项 (元)	奖金/项(元)
15			省级	三等奖	12000	8000	5000
16				一等奖	12000	8000	5000
17				二等奖	8000	5000	3000
18				三等奖	6000	3000	1000
19		C	校级	一等奖	500	500	500
20				二等奖	400	400	400
21				三等奖	300	300	300
22	由学校 推荐教 职工、学 生(个 人)参赛	A	国际级	一等奖	40000	30000	15000
23				二等奖	30000	20000	10000
24				三等奖	20000	15000	8000
25			国家级	一等奖	40000	30000	15000
26				二等奖	30000	20000	10000
27				三等奖	20000	15000	8000
28			省级	一等奖	20000	15000	8000
29				二等奖	12000	8000	5000
30				三等奖	6000	5000	3500

序号	对象	类别	等级	学生 奖项	专业技能 大类	公共素养 大类	文艺、体育、 书画
					奖金/项 (元)	奖金/项 (元)	奖金/项(元)
31		B	国际级	一等奖	15000	12000	6000
32				二等奖	12000	8000	5000
33				三等奖	10000	6000	4000
34			国家级	一等奖	15000	12000	6000
35				二等奖	12000	8000	5000
36				三等奖	10000	6000	4000
37			省级	一等奖	10000	6000	4000
38				二等奖	8000	4000	2000
39				三等奖	3000	2000	1000
40		C	校级	一等奖	500	500	500
41				二等奖	400	400	400
42				三等奖	300	300	300

注：

1. 如赛事设有特等奖或最高奖，则特等奖或最高奖的奖金在上述一等奖的基础上上浮 15%，而相应的一、二、三等奖的奖金则分别在上述一、二、三等奖的基础上各自下浮 5%。本奖励办法包含省、部和行业协会等单位拨款奖励经费。

2. 2021 年起省技能大赛评奖，金奖、银奖、铜奖参照一、二、三等奖发放，优胜奖参照三等奖下浮 15% 结算，其余赛项优秀奖无奖金。

3. 为参加省赛、国赛选拔对象而开展的 D 类竞赛，由各教学单位在年度院赛赛务经费计划内，承担选手选拔，奖励证书印制等费用。不安排专项竞赛奖金、教师培训课时费等，如需给予师生部分奖励支持，可由教学单位联合校企合作单位，引入企业赞助与冠名。

4. 多单位合作的，海南科技职业大学师生排名位列第一，按 100% 结算，位列第二按 60% 结算，位列第三位按 20%，其他位次，不予结算奖金，同一组队，不重复计算，以排名最前的师生结算。

（三）其它

1. 竞赛奖金以每个项目为单位。

2. 省赛项目获奖再参加国赛获奖的，奖金按照最高奖项等级给予奖励，不累计奖励。

3. 各省赛、国赛获奖项目，其学校奖金、主办单位奖金不重复发放，按学校和主办单位之中金额较高的标准结算。

五、赛项培训课时结算方式及标准

（一）结算方式

以冲抵教师个人教学工作量方式结算，由人事处每年底综合教师全年工作量核算。

（二）结算标准

教师培训学生参赛获奖，可按照对应获奖等级标准结算课时。

类别	等级	专业技能课时	公共素养课时	文艺体育 书画课时
A	国际级	120	100	55
	国家级	100	80	35
	省级	70	56	25
B	国际级	80	60	30
	国家级	60	48	20
	省级	36	28	12
C	校级	0	0	0

（三）其他

1. 各类比赛培训，原则上由校内教师承担竞赛培训、辅导，如需聘请校外或企业教师参加培训的，其课酬在此计划内把控，且不另支付任何补贴，教师实际指导学生的时长不得少于如上培训学时。

2. 培训课时按参赛项目为单位，同一赛项不同组队、不同指导教师的，要求统一培训，由项目负责人对一同参加比赛的培训教师进行工作量分配，培训课时结算需满足培训师生比为 1:3，未达到 1:3 则按照相应占比结算课时。提供学生签到表报教务处及相关部门审核。

3. 省赛项目获奖再参加国赛的，培训课时按照最高参赛项目给予结算，不累计结算。

六、院赛赛务经费结算方式及标准

（一）结算方式

各教学单位院长指派院赛负责人制作年度院赛方案、预算，经教务处、分管副校长审批，按标准借款，院赛结束，凭简报、发票报销。

（二）院赛赛务经费标准

在校生数	标准
500 人以下	1000 元/年
大于 500 人	2 元/生

注：在校生人数按统招本科、专升本、专科（含转段后 3+2 生）。

七、赛项经费受理时间

项目借款受理：随同参赛方案及时审批。

项目冲借款受理：每学期受理一次，每年 6 月 1 日、12 月 1 日开展冲借款手续办理。

赛务经费：竞赛方案审批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年实施开展，12 月 1 日开展冲借款手续办理。

奖金：每年受理两次，由教务处开展当年比赛获奖并取得获奖证书的项目结算奖金，奖金分配原则上以证书上注明的师生姓名平均分配，特殊情况由指导教师制定分配方案，其他成员需签字认可，禁止代签。教务处受理时间为 6 月 1 日—15 日或 12 月 1 日—15 日，逾期视作自动放弃结算费用。教务处于次月审核完毕转人事处，教师奖金由人事处综合核算税金后转财务处当月发放，不办理冲借款的赛项不予发放奖金；学生奖金按照规定核算

税金后发放。

课时费：每年受理一次，每年12月15日—12月30由教务处开展当年比赛获奖项目培训课时费结算受理工作，逾期视作自动放弃结算费用。教务处次年1月8日审核完毕转人事处、财务处，次年3月一次性随工资福利发放。

本办法根据《海南科技职业学院（本科）竞赛管理办法》（海科教字〔2019〕4号）修订，由教务处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原文件自动失效。

附表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大学生竞赛项目目录（试行）

序号	赛项名称	备注
1	粤港澳金融数学建模竞赛	
2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3	米兰设计周-中国高校设计学科师生优秀作品展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4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国际赛
5	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6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7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8	“科云杯”全国职业院校高职组税务技能大赛	中国商业会计学会 全国财经职业教育集团
9	全国数字建筑创新应用大赛	行业比赛
10	全国职业院校数智化企业经营沙盘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等财经教育分会、中国商业会计学会、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12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网络挑战赛	省厅承办全国性比赛、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13	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14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大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15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top300、国赛
16	中国旅游协会导游服务技能大赛	行业赛
17	中国高校智能机器人创意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18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人工智能创意赛	省厅承办全国性比赛、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19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省厅承办全国性比赛、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20	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21	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	省厅承办全国性比赛、top300

22	大理钢琴艺术节暨全国钢琴大赛	中国音乐家协会钢琴学会指导、海口市音乐交流协会主办
23	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选拔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24	泛珠三角大学生计算机作品赛海南省赛	省厅承办全国性比赛
25	“国青杯”全国高校艺术设计大赛	中国人生科学学会艺术与教育分会公布比赛
26	全国大学生学术英语词汇竞赛	行业比赛
27	“遇见未来，我是演奏家”亚太国际器乐公开赛-海南赛区	海口市音乐交流协会主办省赛
28	德国欧米勒（青岛）国际钢琴公开赛-海南赛区	德意志共和国驻华大使馆主办支持国赛、海口市音乐交流协会主办省赛
29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省厅承办全国性比赛、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30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31	全国高等院校财务数智化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等财经教育分会、中国商业会计学会、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	全国口腔职业技能大赛	
33	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室邀请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34	“大唐杯”全国大学生移动通信 5G 技术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35	海南省红歌合唱比赛	省级比赛
36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37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	
38	全国 3D 大赛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组委会
39	全国机器人锦标赛	中国人工智能学会主办
40	海南省汽车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41	中国机器人大赛暨 RoboCup 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42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省厅承办全国性比赛、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43	全国海员技能大比武	全国性行业比赛
44	海南省教育厅大学生排球锦标赛	
45	海南省职业技能院校大赛	省赛
46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47	ACM-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48	外研社全国大学生英语系列赛—英语演讲、英语辩论、英语写作、英语阅读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49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50	中国机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51	“铂元杯”全国跨境电子商务创新创业挑战赛	行业比赛
52	海南省大学生沙滩排球锦标赛	
53	中国机器人大赛	top300
54	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55	两岸新锐设计竞赛“华灿杯”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56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改革试点赛高职组护理技能竞赛	国赛
57	海南省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恩施浦 MCU 杯”	省厅承办全国性比赛
58	华为 ICT 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59	海南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省厅承办全国性比赛
60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61	海南省大学生田径锦标赛	
62	海南省大学生校园足球锦标赛	
63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64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Master、RoboCom、RoboTac	其中 RoboTac 只纳入高职排行、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65	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top300、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赛项
66	海南省大学生艺术展演艺术作品展赛活动	省赛
67	全国大学生新媒体运营大赛-海南赛区	省赛
68	博鳌艺术节声乐、钢琴海南赛区选拔赛	省级比赛
69	全国航海类职业院校学生航海英语演讲比赛	全国性行业比赛
70	海南省 BIM 大赛	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建筑业协会
71	中国 RPA+AI 开发者大赛	中国 RPA+AI 开发者大赛组委会
72	全国乡村振兴职业技能大赛	
73	普通高等学校美术、音乐专业大学生基本功展示	海南省教育厅
74	全国职业院校功能型无人车技术技能大赛	

注：

- 1.鼓励师生优先参加如上列表目录内竞赛。
- 2.竞赛获奖类别根据获奖证书颁发单位的性质判别 A/ B 类。
- 3.省赛为 A 类的竞赛，晋升国家竞赛的项目，国家竞赛类别需根据国赛获奖证书颁发单位重新判别，不延续为 A 类竞赛。

